

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
聯絡人：郭庭瑜
電話：02-23117722#30511
電子信箱：tingyu.kuo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環循利字第11561190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程 (1156119060-0-0.pdf)

主旨：本署訂於115年10月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20分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綜合大樓1樓演藝廳辦理「循環雙法推動說明會」，敬邀貴單位派員參與，並請惠予協助轉發所轄廠商或會員踴躍與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「資源循環推動法」及「廢棄物清理法」（以下簡稱循環雙法）完成修正，本署辦理循環雙法推動說明會，向產業界及地方政府說明修法方向、制度架構及未來推動重點，並廣泛蒐集實務執行意見，作為後續法制作業、子法研訂及配套措施規劃之參考。
- 二、為強化屏東地區產業界與政府間之政策溝通，訂於115年10月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20分至2時40分，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綜合大樓1樓演藝廳（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1號）辦理旨揭說明會。
- 三、本場議程摘述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下午1時至1時20分：報到。
 - （二）下午1時20分至1時30分：活動開場；貴賓致詞。

(三)下午1時30分至1時50分：循環雙法推動說明。

(四)下午1時50分至2時30分：意見交流與綜合討論。

(五)下午2時30分至2時40分：總結。

四、本案報名資訊詳如附件，請於115年10月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前完成線上報名。另本活動全程將同步直播，未能實體出席之人員，可採線上方式同步參與。

正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慧沁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鍾佳濱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富癸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俊宇國會辦公室、屏東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屏東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內埔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屏東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台灣區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廢棄物清除處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資源回收推廣協會、臺灣環保暨資源再生設備工業同業公會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屏東縣工業會、屏東縣商業會、屏東縣電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廚具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再利用機構(共計229家)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

副本：

